

一个黄昏,友人相邀,乘舟夜游秦淮。
夜幕褪去了白日的喧嚣,一弯新月垂在枝头。我们从文德桥登上画舫,一路伴随着船尾潺潺的水声,在微风拂面中,穿过一座座古老的石桥,缓缓前行。两岸青砖小瓦,马头墙巍然耸立。那些古老的建筑,于暮色中,仿佛默然肃立的旁观者,冷静地,不动声色地看着两岸发生的每一个凄婉故事与悲欢情仇。

秦淮河,古称准水。相传,秦始皇时凿通方山引淮水,横贯城中,故名秦淮河。“烟寒水月笼沙,夜泊秦淮近酒家。”这是杜牧的诗句。秦淮两岸多酒肆,也是自古以来多少风流才子聚集之地。明清两代,秦淮河一派勾

栏瓦肆,歌舞升平。胭脂粉香,笙歌彻夜的景象,更是代表了十里秦淮的鼎盛时期。据载,秦淮两岸“金粉楼台,鳞次栉比;画舫凌波,桨声灯影”。史上最出名的“秦淮八艳”就出于此地,不过,由于连年战火的摧毁,昔日的烟波粉尘,而今早已不复存在,只剩下钞库街中段的媚香楼,掩映在极具现代特色的钢筋混凝土建筑中,多少显得有些孤寂与落寞,这就是李香君的故居。

两岸多有古树名木,华冠如盖,树影婆娑,有冷月的清辉泼洒而下,疏影横斜,宛如一幅浓淡相宜的丹青水墨。沿青石路拾级而上,更有众多古色古香的

秦淮古意

文/方益松

建筑群,飞檐翘角,雕梁画栋,古雅宜人,小窗珠帘暗敛清幽。一路前行,不时有女子从雕花的窗格间探出头,衣衫飘飘,或凭栏远眺,或低眉颌首,于暮色中,定格在一个古老的背景,仿佛来自某个遥远的朝代。桃叶渡口,芳草如茵,早已隐匿了王献之当年的足迹。王谢堂前依旧盘旋的,是否是昔日的飞燕?弄堂依旧,但昔日布置和陪衬风景的人却早已作古。我们端坐于船头,犹

如穿行在古与今的时空隧道间。

“城墙,城墙!”一个外地的友人惊叹道。朋友说的城墙就是台城,唐代韦庄有诗云:“江雨霏霏江草齐,六朝人梦鸟空啼。无情最是台城柳,依旧烟笼十里堤。”如今,堆烟叠雾的杨柳容颜未改,而台城的旌旗飘扬、豪华鼎盛却不复存在。居住在这个号称六朝古都的城市,久了,城墙的感觉,于我来说,只不过是古时人为制造的一种阻隔与防御。但在这个黄昏,我终于再次留意起沧桑的台城。斑驳的城砖,一排轮廓分明的“凹”字型城墙垛口,藤蔓缠绕,于暮色氤氲中更是平添了几分苍凉与古意。

烟雨濛濛,想起了那年的那把小雨伞。那是一把荷叶伞,豆绿的伞面上画着一叶墨绿的荷叶,油光闪亮。

那些年月,我和祖母相依在湖边的一座小泥屋里。春风里,湖边上的一带烟柳就染了鹅黄,湖面上荷叶就盛开了。这时候,满湖的苍茫里就日响起祖母赶鸭子的呼唤声,从日出到日落。那些鸭子是我们全部过活的指望呢。

春深时,湖上更是一番景致。黎明前的依稀星光里,祖母撑起满仓新采的莲藕,向湖那边的早市上去,那可都是些祖母在昨夜的月光里濯洗干净了的宝贝儿。我伏在船头,初阳的霞光里,祖母脸上颗颗滚落的汗珠儿和那双皱裂多皱的,犹如两片老树皮的双手被霞光特写放大在我清澈的眼眸里,让我一阵心酸。

那些个一湖春水上的航程里,祖母常挂嘴边的话多年后依旧回响在我的心上——“卖了藕儿干啥呀——给宝贝儿娶媳妇呀——给宝贝儿去看山外的大世界呀——”

记得那是一个春雨绵绵的早晨,我依在门前,望着一川烟

雨,正满面愁苦地犹疑着是否依然要头顶一顶小草帽涉过那一道弯弯曲曲的通往小学堂的山路时,祖母就递给了我那把荷叶伞。那是一把历经许多岁月风尘的、破旧不堪的油纸伞,是祖母从一个远乡而来的修伞人那里用几个鸭蛋换来的。祖母悉心心地修了伞骨,擦拭光亮之后递到了我的手里。竹子的伞骨,竹子的伞柄,握在我手里沉沉地。

撑起它,走进雨里,我即刻就听得伞面上雨点的叮咚,先是

温暖的伞

文/紫慕

一阵大珠小珠落玉盘般的急促,紧接着就是一片磅礴的交响响了。远远地望,就如一个头顶一叶老荷叶的精灵儿,踩着满地的雨点欢快地向学堂跳跃而去。

那年月,乡下人家避雨大都是蓑衣斗笠,迷蒙春雨里,祖母悉心修好的那把荷叶伞在人群里就显得分外触目耀眼。我那颗幼小的心也就被伞面上的那叶荷叶吸引着,浸润着,并幻想着,仿佛自己也变成了伞面上的

一颗雨滴,在那荷叶上欢快地舞蹈呢,于是,心也跟着温婉细腻起来。

虽然那时我并不知道那把荷叶伞对于我生命的意义,但隔了一帘烟雨,祖母倚门瞩望我渐行渐远而去的苍老身影,隔了重重岁月的烟尘愈发鲜亮在一场场的烟雨里。

多年后的某一天,读到冰心老人的一段文字:“……母亲啊!你是荷叶……心中的雨点来了,除了你,谁是我在无遮拦天空下的荫蔽?”那一刻,我就想起了祖母,那把荷叶伞就在我心中无边地展开来。我仿佛又听见了伞面的老荷叶上流淌的雨声,淅淅沥沥,好似对我诉说着什么。我想,那些日子里,人世间的诸多忧伤交织着无边际的雨滴,流淌在那把荷叶伞上时是怎样的一种情韵,那情韵深情地拨动着一个孩子的心弦。

多年后的一个春雨濛濛日子里,当我手中的一把小洋伞被风吹落在城市的街头,冰凌凌的雨水瞬间淋湿了无助的我时,我方才深刻地体悟到那年祖母赐予我的那把荷叶伞给予我生命的深刻奥义。

天,我把它置于向阳的窗台上,通风、浇水、施肥、浴光、修枝。晚上,我把它移到电脑桌前,于文思泉涌之时看上几眼,更觉“笔底天地于形内,挫万物于笔端”。此时的文竹沐浴在夜晚的灯晕之下,更显宁静、安详,不禁令人情为之牵,神为之往。晚风阵阵,它向我频频致意,驱散我残存的疲劳,给我以优美的心情。

养文竹半年,渐渐有了感情,有时一天不见,便有些想念。闲暇时一边品茶一边和它静坐,那真是一种享受!仿佛置身于闲情野趣的山间,相看两不厌,唯有心疏朗。爱上文竹,爱它的清雅、隽永,一如我恬淡的生活!

条上,“粘”满了一条条“毛毛虫”,在春风中摇曳。泛青的柳条上,长满鹅黄色的嫩芽,像一串串“雀嘴儿”,在对着蓝天白云,高唱着春天的歌。

“好雨知时节,当



春乃发生。”春雨拉开了万物复苏的帷幕,孕育出一个姹紫嫣红的季节。郊外已是草长莺飞,片片农舍的屋檐下,燕子在衔泥筑窝。清澈的小溪喝足了大地母亲的乳汁,欢笑着跑下山去。轻柔的雨丝就像一根根琴弦,任春风拨动,演奏着春的旋律,萦绕在青山绿水间。

一年之计在于春。春天来了,机遇来了,春天有股催人奋进的力量。朋友,不要沉湎于美好的春光之中,要抓住机遇大干快上。在春的序曲声中,将梦想种在洒满甘露热土之中,用汗水浇灌,用才智耕耘,使其发芽、开花、结果。天道酬勤,时不我待。快来吧,看谁能在龙年之春,淘出“第一桶金”。



东壁海滩

李春兰摄

去年四月的一天,到市里办事,路过一家花店,一团惹人喜爱的绿色映入我的眼帘,定睛一看,是一盆小巧的文竹。只见那纤细的竹竿上,顶着一片绿云,煞是清雅。恰巧一阵风吹来,它在我眼前婆娑起舞,摇曳生姿,让人顿生爱怜之心,于是和花店老板交谈,最后以三元钱买下了十粒文竹的种子,因为我想目睹它发芽、分枝、开花与结果的全过程。

兴冲冲回到宿舍,找出一个废旧的花盆,跑到楼下装了一些细土,然后小心翼翼地吧十粒种子均匀撒进去,又在上面积了一层细土,浇透水后,我把它放在靠近窗户比较向阳通风的地方,那里就是它临时的家了。

一晃在宝鸡市区已经居住了二十年,这期间也出差到过好多外地的城市,尝遍了东西南北各地的风味小吃,领略了八大菜系的佳肴美味,但无论怎样,家乡的豆花泡馍那醇厚浓香的味道总在心头萦绕,挥之不去。

我的家乡在凤翔,是西府有名的小吃——锅盔、油饼、蒸面皮、油糕、粽子、豆花泡馍的故里。二十四年前的那个秋季,我初中毕业后考入了凤翔师范学校,开始了我在凤翔县城求学生三年的生涯。县城毕竟是商贾云集之地,不同于我们乡下,商品丰富,热闹繁华,小吃更是应有

工作忙碌又紧张,转眼半个月过去了。一天,我打扫房间卫生间时,突然发现花盆里一粒芽苞已经破土而出,一阵喜悦掠过心头,第一粒发芽了,就该有第二粒、第三粒……果然不久,撒下去的种子陆续露头,迎接属于它们自己的第一缕阳光。这些小东西真是不负众望,光光的枝头使劲地向上、向上……在我热切的期盼中,它们个个如出水芙蓉,嫩绿的枝头袅袅上升,片片绿云,翩然有致。两周以后,愈发地婀娜多姿,纤细的茎秆,小巧的造型,柔密的叶子,用“绿烟波波”来形容是再好不过了。

古人云:“万物皆有灵”,文

爱上文竹

文/姜海霞



嫩爽滑;那馍片,软香耐嚼,回味的醇厚;那豆浆,汤色乳白,如琼浆玉液,豆香浓郁。

豆花泡馍好吃,营养价值高,起源于哪朝哪代已经无从考证,但在古代它有一个很好听的名字叫“金玉琼浆”。传说,大文学家苏轼在凤翔任判官时,尝过豆花泡馍后,赞不绝口。身为美食家、大文豪的他对这种将南北风味巧妙融合为一体的百姓日常饮食深呼惊奇,竟不知道如何用语言来形容,只好套用当地俗语:“东湖柳,姑娘手,金玉琼浆难舍口,妙景,巧人,佳味,实乃三绝也!”从此,凤翔豆花泡馍

声名大振,饮誉八方。
“一方水土一方人,一方美食一方情。”每当想起家乡的豆花泡馍,我仿佛又闻到了那熟悉诱人的醇香味道,心头顿时会涌起一股温热沁心的暖意,对故乡的眷恋之情又会在心中轻轻萦绕。现在,虽然宝鸡的街头已开了不少的豆花泡馍馆,在西安的小巷中也能吃到,但总感觉其味不如家乡的正宗。对于我们这些在外工作的游子来说,家乡的豆花泡馍不只是一种美食,更是一种乡情,一种对梦里的故乡难舍的情结,一种对纯朴的家乡人无尽的思念……



文/郑昕

尽有。到了冬季,我和同班一个要好的同学几乎每天早晨都到县城十字去吃豆花泡馍。

县城十字是凤翔县城豆花泡馍摊点的主要聚集地。每到冬季,清晨,天麻麻亮,卖豆花泡馍的摊点就在县城十字沿路边一溜摆开了。摊主先用汽油桶做的炉膛里塞上木棒、树枝之类的硬柴,用火点燃。随着硬柴啪啪作响,火苗升腾而起,浓烟渐渐小了,炉膛里的火越烧越旺,闪闪的火光照得人满脸通红。然后,再赶紧将一口约摸二尺大的铁锅架在炉子上。在锅里盛满白生生的豆浆。熊熊的火苗舔着锅底,滋滋作响。不大一会儿,锅里的豆浆就热气腾

碗里白中有红,红中透白,有黄有绿,一股特殊的豆香味儿和着油泼辣子的油香味扑鼻而来,让你忍不住端起大碗,或坐,或站,或蹲,津津有味地享受起来。那豆花很特别,比我们平时吃的豆腐脑要老一点,又比嫩豆腐要嫩一点,软硬恰到好处,吃一口,鲜

抒情小诗

(外一首)

诗/崔江林

我是……

我是从夏的热烈里蒸发出一滴水珠
等待冷却 而又渴盼结晶
在爱的旅程上播撒梦的风景
我是从秋的苍凉中
延伸出的一根藤蔓
希冀腾空 却又攀附重重
在浓浓的树荫处蛰存远逝的踪影
纵然它久未结晶
纵然它不会腾空
然而 凛冽的冬终将送它一个去处
那里有飘飞的春天的故事
那里将浪漫定格在静静的童话中

怀念

怀念的心潮是沉静的
岁月的倒影划出它深重的湖面

怀念的梦窗是明媚的
记忆的天空留住它生命里最美的春天

怀念的况味是透骨的,一生的
季节的蹉跎踏出它永不褪色的悠远

空山静美

文/方华

工作的单位就在一座山峦下,却从未攀过此山。山有名,叫马脊山,却无任何名气。这或许是众多生活在它的脚下的人懒得涉足的原因吧。

日日在山下行走,看惯了春夏秋冬在葱茏与苍茫之间的变化,以至对这一点也不巍峨的山到了熟视无睹的地步。

秋末冬初的一个日子,忽然想从喧嚣拥挤的生活里出走。在检视一遍几被游客的脚步踏平的风景后,这座身边的山就跳入眼帘。

到山脚,遍寻多人,皆不知上山的路。最后,在山坡上一位种菜老农的口中,得悉了一条蜿蜒向上的路。

起始,路宽可行两人,渐渐收窄,成一条独行的羊肠。环视四周,除了枯黄的杂草、凋败的树木,也确无什么特别的风光。这怕也是行人渐少、道路渐细的缘故。

但山上很静,可听见风过草木的悉索声,甚至落叶飘零的沙声。这正是我所希望的,它让我寻求安宁的被尘世烦扰的心找到了暂时的安放。

及至半山腰,额有微汗沁出。歇脚回首,山下的工厂和城市的一角,在薄雾里显出一种朦胧的美,顿失我日日工作生活其中的苍白与乏味。而脚下的林丛也在眼中现出层次来,松栎的苍翠、朴树的金黄、枫桦的火红,以及芦荻的灰白,相互衬托、勾勒、点燃,像一幅浓笔的水彩。

细观身边的草丛,见有蓝色的风铃在风中摇曳,那薄玉似的一串花索,仿佛在相互碰击着,发出叮当的声响。也有行将枯萎的石竹,在细长的茎头开着一两朵紫色的花瓣,似是对秋天最后的留恋。

有野菊拦路,把花香轻洒鞋面。枯藤与老树,在金黄的野菊映衬下,显示出一种生命的倔犟与力量来。

突然,有大片的金黄扑入眼帘,在阳光的斜射下,让我分不清是光线的耀眼,还是花香的沁人,身心陶醉,而双脚显得飘浮。

在跟路中到达山顶,沿山脊两头瞭望,忽然发觉这马脊山到更像一位睡美人,长发垂散,乳房圆润,小腹微隆,安静地仰卧在这天地之间,让岁月透出一种母爱的慈祥,让喧嚣的日月安静、安定。

就在山顶半人深的草地上躺下来,让褐黄而柔软的蒿草将我湮没,如婴儿依偎在母亲的怀抱里。

身旁有蟋蟀低吟,青蛙在草尖上弹跳,一只鸟飞过苍茫……世界如此安谧而甜美,让我想起青春、爱情,以及生命中所有美好的时光。

风起,头顶的一棵枫树落叶索索,大片的红叶飘过我的眼前,天地一片红艳。



书法 李克利 作